

证券代码：300670

证券简称：大烨智能

公告编号：2023-047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披露了《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相关文件，并于2023年5月1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3）第10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做出书面说明、相关中介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在2023年5月24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

收到问询函后，公司立即会同各中介机构积极对有关问题进行全面梳理并安排落实回复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针对问询函所涉问题的回复初稿已出具，但尚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复工作。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次问询函延期至2023年5月31日前回复。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尽快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